

文藻外語大學日間部 \_\_\_學年度第 \_\_\_學期  
學生各項就學減免優待申請書暨切結書

112.05.15 修訂

姓 名		學 制		系 班	
學 號		學生手機		家長手機	
身分證號碼		是否在校外租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申 請 類 別		應繳證明文件(請先檢查繳交資料並在前面打✓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卹內軍公教遺族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給卹期滿軍公教遺族子女 (新生須另填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/以學校報教育部核准為準)		1. __撫恤令(須有學生名字,繳交影本)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役軍人子女(3/10 減免學費)		1. __軍人身分證、軍眷補給證(繳交影本)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 註:本項與子女教育補助費僅能擇優選一申請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 (依部頒規定標準核減、平保費)		1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 2. __家長若現任公職者須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極重度(學雜費全免、平保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(學雜費全免、平保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(減免 7/10 學雜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(減免 4/10 學雜費) (學費含輔系、雙主修及教育學程費)		1. __身心障礙手冊(繳交影本)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 3. __請自行檢視前一年家庭所得(父+母+學生等3人)若前一年度家庭所得超過新台幣 220 萬元則不得申請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(減免 6/10 學雜費)。 (學費含輔系、雙主修及教育學程費)		1. __ <b>有效期限</b>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(須有學生名字)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(學雜費全免、平保費)。 (學費含輔系、雙主修及教育學程費)		1. __ <b>有效期限</b>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(須有學生名字)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(減免 6/10 學雜費) (學費含輔系、雙主修及教育學程費)		1. __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證明公文。 2. __近三個月戶籍謄本(現戶全戶詳細記事)。 ※持「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教育補助證明書」無法申請。			
稱 謂	姓 名	身分證字號	備註		
父親/母親					
母親/父親					

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減免,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減免期間,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,轉學、復學及重考生於相當年級同一學期已享有優待減免者,不得重複申請,如有不實請領,除予追繳並願負法律責任。【註:年滿 18 歲之成年學生,經家長(或法定監護人)同意後可免簽】

**立切結書人**

家長簽名:

學生簽名:

中 華 民 國 \_\_\_ 年 \_\_\_ 月 \_\_\_ 日

減免金額	學費:	元	合計: 元	登錄日期:
	雜費:	元		承辦人蓋章
	其他:	元		

※上表減免金額由生輔組經辦老師填寫。 ※每學期依學校公告時間辦理,逾期視同放棄。  
本單及證明文件請郵寄: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文藻外語大學 生活輔導組收 或直接繳交生輔組